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发行定向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融资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嘉租赁”),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前海金融”)申请非公开发行整体融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的定向融资工具。

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发行定向融资工具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富嘉租赁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与相关方签署融资项目下的有关法律文件等相关事宜。

二、 发行定向融资工具事项具体内容

1、 定向融资工具名称: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富嘉锦融、富嘉锦盈、富嘉锦嘉、富嘉锦富、富嘉锦金、富嘉锦盛、富嘉锦泰、富嘉锦利、富嘉锦乾、富嘉锦诚、富嘉锦宝、富嘉锦惠、富嘉锦添、富嘉锦通、富嘉锦元)

2、 融资规模:单支产品融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整体融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以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3、 发行对象:本定向融资工具拟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发行

4、 发行方式:本定向融资工具采取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5、 产品期限:本次发行的定向融资工具期限为12个月

6、 发行利率:本定向融资工具的票面利率为不高于10%/年(依据市场情况安排具体利率)

7、 资金用途：用于补充富嘉租赁的流动资金

三、 发行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 企业地址：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德路2号1幢综保区大厦100206室

3、 法定代表人：田媛

4、 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

5、 成立日期：2015年3月11日

6、 营业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相关的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

7、 股权情况：公司持有富嘉租赁75%的股权。

8、 经营情况：截至2016年12月31日，富嘉租赁的资产总额为371,976.91万元，净资产为50,027.22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为36,481.77万元，净利润为11,643.42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四、 董事会意见

本次融资事项是公司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融资事项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富嘉租赁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其减少对关联方的资金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富嘉租赁发行本次定向融资工具。

六、 备查文件

1、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八日